



联合国

FCCC/SBI/2018/18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28 Sept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四十九届会议

2018年12月2日至8日，卡托维兹

临时议程项目 X

##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4 次会议

### 秘书处的报告

#### 概要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4 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至 24 日在塞拉利昂弗里敦举行。专家组在会上讨论了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会上就继续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其中包括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的实施工作提供支持的问题，与全球环境基金及其代理机构进行了讨论。会上就在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方面开展协作的问题，与其他相关组织的代表进行了讨论。会议还为与塞拉利昂政府官员就该国在适应问题上开展的工作进行互动提供了一个场所。

GE.18-16157 (C) 181018 191018



\* 1 8 1 6 1 5 7 \*

请回收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任务.....	1-2	3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4 次会议概要.....	3-22	3
A. 议事情况.....	3-7	3
B. 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情况.....	8-16	4
C. 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	17-21	6
D. 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其他内容的实施情况.....	22	6
三.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执行进展情况.....	23-80	7
A. 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的技术 指导和支持以及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的工作.....	23-46	7
B. 与获得绿色气候基金资金有关的事宜.....	47-48	11
C. 国家适应计划展.....	49-54	11
D. 有关适应规划和实施当中的脆弱社区、群体 和生态系统的技术指导意见和建议.....	55-57	12
E. 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	58-60	12
F. 总结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概况.....	61	13
G. 与《公约》之下的其他机构和方案协作.....	62	13
H. 与塞拉利昂政府的讨论.....	63-68	14
I. 与相关组织的讨论.....	69-76	15
J. 2018-2019 年优先活动要览.....	77-80	16
附件		
截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的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成员名单.....		18

## 一. 任务

1.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在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现有的职权范围<sup>1</sup>下延长了其任务期限，将 2016 至 2020 年涵盖其中，并责成专家组额外开展若干活动<sup>2</sup>，其中包括为实施《巴黎协定》提供支持。<sup>3</sup>
2. 据此，专家组受命制定一项两年期滚动工作方案，供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在其每年的第一次届会会议上审议。专家组还受命向履行机构每届届会汇报工作。<sup>4</sup>

##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4 次会议概要

### A. 议事情况

3. 专家组第 34 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至 24 日在塞拉利昂弗里敦举行。会议由塞拉利昂政府运输航空部副部长 Sadic Sillah 先生宣布开幕。
4. 专家组向绿色气候基金(气候基金)、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及其代理机构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发出了与会邀请，以便讨论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的问题。下列实体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气候变化与农业和粮食安全研究计划”、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环境基金秘书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以及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环境基金秘书处和充当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秘书处的国际可持续发展研究所向会议书面提交了最新情况介绍。专家组还邀请一位衡量适应方面进展情况的专家就衡量和评估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问题作了介绍，并参与了相关讨论。
5. 会上与塞拉利昂政府进行了互动，讨论了该国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过程中的进展、挑战、差距和需求。
6. 专家组选举 Hana Hamadalla Mohamed 女士(苏丹)担任副主席。专家组现任成员名单载于附件。
7. 专家组注意到，以下成员正代表专家组与《公约》之下的其他机构开展协作活动：
  - (a) Beth Lavender 女士(加拿大)和 Aderito Santana 先生(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参与适应委员会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
  - (b) Fredrick Manyika 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参与适应委员会的适应问题技术审评进程相关工作；

<sup>1</sup> 第 29/CP.7、第 7/CP.9、第 4/CP.11、第 8/CP.13、第 6/CP.16、第 5/CP.17、第 12/CP.18 和第 3/CP.20 号决定。

<sup>2</sup> 第 19/CP.21 号决定，第 1 至第 3 段。

<sup>3</sup> 第 1/CP.21 号决定，第 41 和第 45 段。

<sup>4</sup> 第 6/CP.16 号决定，第 3 段。

(c) Idrissa Semde 先生(布基纳法索)参与“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

(d) Ewin Künzi 先生(奥地利)与技术执行委员会开展协作;

(e) Mohamed 女士参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工作;

(f) Mery Yaou 女士(多哥)参与“关于影响、脆弱性和适应气候变化的内罗毕工作方案”(内罗毕工作方案)的工作。

## B. 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情况

### 1. 发展中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取得的进展

8. 专家组注意到,多数发展中国家正在为制订国家适应计划而开展各种活动。专家组注意到,截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11 个发展中国家已完成并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提交了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sup>5</sup>:巴西、布基纳法索、喀麦隆、智利、哥伦比亚、肯尼亚、圣卢西亚、斯里兰卡、巴勒斯坦国、苏丹和多哥。一个发展中国家(斐济)提交了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框架。

9. 专家组还注意到,截至目前为止,上述国家均尚未向气候基金申请资金用以落实本国国家适应计划中确定的重点政策、项目或方案。

### 2. 提供支持方面取得的进展

10. 专家组注意到下文第 11 至第 16 段归纳的会上就 2018 年 3 月至 8 月间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支持的情况提交的信息。<sup>6</sup>

11. 专家组与适应委员会协作,于 2018 年 2 月 7 日至 9 日在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圣多美召集了一次缔约方专家会议<sup>7</sup>,以评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进展情况,并于 2018 年 4 月 4 日至 6 日在埃及的沙姆沙伊赫举办了国家适应计划展<sup>8</sup>。专家组还向前推进了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的相关工作(见下文第三章 A 节)。

12. 自 2018 年 3 月以来,由开发署和环境署联合管理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又为四个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了一对一的技术支持,使 2013 年以来在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下采用这种形式支持的最不发达国家总数达到了 21 个。<sup>9</sup>所提供的支持包括盘点活动、利害关系方磋商活动、制定国家适应计划路线图和就具体专题进行培训。以适应规划各种备选方案的评估和轻重缓急排序问题为重点,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至 31 日在斐济的纳迪为太平洋区域举办了一个区域培训讲习班。2018 年至 2019 年间,拟再举办四个区域培训讲习班:拟于 2018 年 9

<sup>5</sup> 可在以下网址查阅: <http://www4.unfccc.int/nap/Pages/national-adaptation-plans.aspx>。

<sup>6</sup> 本节介绍各机构和组织截至第 34 次会议召开前向专家组提供的信息。

<sup>7</sup> 见 <https://unfccc.int/node/28634>。

<sup>8</sup> 见 <http://napexpo.org/2018>。

<sup>9</sup> 新增的四个最不发达国家是吉布提、冈比亚、几内亚和塞内加尔。已向其提供支持的国家有:孟加拉国、贝宁、不丹、布隆迪、乍得、刚果民主共和国、几内亚比绍、海地、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日尔、索马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瓦努阿图。

月以气候融资问题为重点，为非洲举办两个讲习班；另两个讲习班拟于 2018 年 10 月举办，一个针对亚洲，一个针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为促进交流经验，全球支助方案还汇编了孟加拉国、贝宁、不丹、刚果民主共和国、冈比亚、海地、利比里亚、马拉维、缅甸、尼日尔和塞内加尔等国的国家适应计划案例研究。

13. 2018 年 3 月至 8 月间，开发署在编写和向气候基金提交供资提案方面，又向三个最不发达国家(贝宁、海地和马达加斯加)提供了支助。

14. 粮农组织继续就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有关的活动，为 7 个全球和区域方案以及 10 个国家方案提供支助，覆盖非洲、亚洲、欧洲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 10 个最不发达国家和 22 个发展中国家。此外，通过粮农组织和开发署联合开展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sup>10</sup>，有 11 个国家<sup>11</sup>继续在将农业相关气候变化风险和机遇纳入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方面获得支助，其中有 4 个是最不发达国家。

15. 2018 年 3 月至 8 月间，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为最不发达国家的以下国家适应计划相关活动提供了支助：贝宁、几内亚、马达加斯加和多哥，性别分析活动；基里巴斯，提高认识活动；尼泊尔，盘点活动；塞拉利昂，编写国家适应计划框架草案；埃塞俄比亚，实施策略问题讲习班以及将实施策略落实成文件。

16. 下表归纳了发展中国家为在气候基金“准备和筹备支持方案”下的国家适应计划支助模式下获得供资——每个国家最多 300 万美元<sup>12</sup>，以及为从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获得供资而提交的国家适应计划项目提案。就气候基金而言，括号内是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数字。

#### 申请由绿色气候基金和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工作供资的项目提案概况

供资来源	区域	提交的提案数量	批准或支持的提案	资金已拨付
绿色气候基金	非洲	-	11 (6)	8 (2)
	亚洲和太平洋	-	5 (3)	4 (2)
	东欧	-	2	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	8	6
	<b>合计(气候基金)</b>		<b>60</b>	<b>26 (9)<sup>a</sup></b>
最不发达国家基金	非洲	7	7	0
	亚洲和太平洋	2	2	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	0	0
	<b>合计(最不发达国家基金)</b>	<b>9<sup>b</sup></b>	<b>9<sup>b</sup></b>	<b>0</b>

<sup>10</sup> 见 <http://www.fao.org/in-action/naps/en>。

<sup>11</sup> 哥伦比亚、冈比亚、危地马拉、肯尼亚、尼泊尔、菲律宾、泰国、乌干达、乌拉圭、越南和赞比亚。

<sup>12</sup> 见气候基金理事会第 B.13/09 号决定，第(e)段。

说明：系基于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和全球环境基金秘书处截至 2018 年 9 月 28 日提供的数字。就绿色气候基金而言，括号内的数字显示的是最不发达国家的数量。

<sup>a</sup>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孟加拉国、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斯瓦蒂尼、加蓬、肯尼亚、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毛里塔尼亚、蒙古、尼泊尔、尼日尔、巴基斯坦、乌拉圭和津巴布韦。

<sup>b</sup> 孟加拉国、乍得、刚果民主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尼日尔、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和南苏丹。

### C. 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

17. 专家组注意到下文第 18 至第 20 段所归纳的环境基金秘书处就为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制订和实施工作提供的支持提交的信息。<sup>13</sup>

18. 自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自 2001 年设立以来，截至 2018 年 8 月 24 日，环境基金理事会已批准从该基金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交的 263 个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的项目提供资金。对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资源的需求依然超出可用于批准新项目提案的现有资金。迫切需要额外的捐款，以使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得以解决最不发达国家在适应问题上的重点需求。

19.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环境基金秘书处已在技术上审核通过了最不发达国家提交的 18 个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实施工作项目提案，所涉资金总额达 1.57 亿美元，正在等待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资源到位。另有所涉资金总额达 9,200 万美元的 11 个项目提案已获得相关国家业务联络人的支持，并已正式提交环境基金秘书处进行技术审核。

2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捐助方对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的累计认捐总额已达 13.3 亿美元，已付捐款总额为 12.7 亿美元。<sup>14</sup> 为每个最不发达国家供资的上限目前是 5,000 万美元，2018 年至 2022 年间每个国家的供资上限是 1,000 万美元。

21. 专家组还指出，最不发达国家在修订和更新本国的国家适应行动方案方面继续依赖技术指导和咨询建议，而专家组随时准备应要求提供支持。

### D. 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其他内容的实施情况

22. 专家组注意到，开发署和环境署提供的信息显示，自 2013 年以来，已在最不发达国家谈判人员能力建设方案之下培训了 144 名最不发达国家的谈判人员。该方案系由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供资，供资金额为 450 万美元。

<sup>13</sup> 根据环境基金第 GEF/LDCF.SCCF.24/04 号文件以及向专家组提供的最新信息。

<sup>14</sup> 同上文脚注 13。

### 三. 2018-2019 年滚动工作方案执行进展情况

#### A. 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的技术指导和支持以及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

##### 1. “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

23. 专家组注意到，实施“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产生了以下积极成果：<sup>15</sup>

(a) “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帮助就如何在国家一级逐步开展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了快速、实用的概览；

(b) “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为“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自下而上的演进和发展作出了贡献；

(c) “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还帮助确定实施“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方面的重要成果，例如系统界定、与具体系统结合的知识 and 系统方法以及不同行为体和利害关系方的作用等方面的重要成果(详见下文第三章 A 节第 2 小节)。

24. 专家组还注意到，各国参与“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的需求越来越高，很多组织也有兴趣为“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作出贡献。

25. 专家组商定继续将“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案例研究拓展到更多国家，还要拓展到同一区域内的各国家集团，以便它们能参考适应规划和实施方面的区域方法。专家组还商定探索在“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所需专长领域进一步让合作伙伴积极参与的途径。

26. 专家组注意到，除其他专题外，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还就以下专题编写了一份概念文件：

(a) 对“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概念的描述；

(b) 进行“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案例研究的系统方法；

(c) 举例说明可通过“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予以解决的问题；

(d) 用以动员合作伙伴的策略。

##### 2. 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

27. 专家组审议了介绍“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的出版物草稿。“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旨在帮助将各种评估方法整合进国家适应计划，同时得以结合国家适应计划考虑如何为落实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作出贡献。专家组指出，纳入最不发达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各个不同方面的实例，包括在可行的端对端运用框架方面的实例，将具有重要意义。专家组商定，除详尽的技术版外，还要为该出版物编写一个简明的政策版，以便于传播。

<sup>15</sup> 不丹、海地、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和图瓦卢的“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案例已成功推进，并被运用到 2017 年举办的国家适应计划区域培训讲习班的设计当中。

28. 专家组还注意到，在为专家组 2017-2018 年工作方案下的区域培训讲习班提供指导方面运用“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以及在“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项目当中运用“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产生了下列成果和收获：

(a) “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帮助说明采用系统法何以有助于集中盘点、开展评估、确定和监测行动，还有助于促进不同范围(不同时间和不同地点)、不同层级(例如，部门一级、次国家一级和国家一级)和不同框架之间在适应问题上实现协调一致和协同增效；

(b) 在某一特定国家的不同系统界定方面，存在着达成一致的可能性，尤其是在已进行充分研究的领域。在某些情况中，有限数量的系统即可涵盖为充分解决一国的适应问题而需要开展的多数工作；

(c) 可明确确定各利害关系方和相关行为体(机构和组织)，也可轻松确定主要的差距或交叉领域；

(d) 更易于将知识以及包括成功和适当的标准在内的系统方法与具体系统结合起来；

(e) 进一步详细阐述并统一适应方面采用的分类法和命名法，将有助于促进各部门和各工作领域之间的协作，包括促进各项活动的跟踪和监测工作。

29. 专家组进一步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之下正在就编写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补编开展的工作。补编拟对“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及辅助工具进行说明。专家组商定汇编一个系统和相关工具清单，以充实补编的内容。

### 3. 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补编

30. 专家组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技术指南的下列补编<sup>16</sup>：

(a) 粮农组织的《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处理渔业和水产养殖问题——补充指南》和《关于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处理森林问题的补充材料》；

(b)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的《关于次国家一级系统性适应问题的国家适应计划补充指南：“地方气候适应型生存基金”的经验》；

(c) “联合国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的《将减少灾害风险问题纳入国家适应计划：国家适应计划技术指南补编》；

(d)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将人类住区问题纳入国家适应计划》。

31. 专家组承认各项补编在就具体问题提供详细信息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但强调仍有必要加强各项指南补编之间的一致性，以便加强一体化处理方法，避免筒仓式的处理方法。专家组还商定继续与正在编写补编的各组织合作，探讨如何以最佳方式使补编与指南保持一致。

<sup>16</sup> 正在编写或正在完稿。



32. 专家组进一步商定更新补编编写指南，纳入有关如何以最佳方式将补编与“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联系在一起的信息。此外，专家组还考虑就在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工作中运用补编的问题，制定导航指南。

#### 4. 监测和评估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33. 专家组注意到一位应邀在监测和评估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相关讨论中发言的专家发言当中的以下要点：

(a) 适应方面进展的有效评估既涉及到描述性评估，又涉及到评价性评估；

(b) 描述性评估可以各种来源的国家一级数据为基础，而评价性评估则可以国家概况、国家参与进程以及专家评估和进展评估为基础；

(c) 存在着汇总源数据用于国家一级进展评估的系统方法(例如，国家审计和系统综合、就对照调整情况进行的参与式评估，以及就进展情况进行的专家评估)，也存在着汇总国家一级评估数据用于全球一级评估的系统方法(例如，对国家概况、进展陈述、差距、适当性和有效性进行集成综合)；

(d) 有效评估的要素包括：欢迎和允许跨各种不同国情进行评估；确保数据和相关系统方法允许进行汇总和比较；尽量减少对次国家一级多样性和陈述的汇总；概念的跨层级、跨部门和跨机构可扩展性；注重概念而非指标；允许纵向评估，并允许将减缓方面的进展考虑在内；体现多样的价值观和原则；透明、系统和严谨的方法。

34. 专家组指出，除了充当一种国家报告工具外，国家适应计划还将在促进《巴黎协定》之下的报告工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专家组商定考虑国家适应计划如何能够全面记录国家一级的适应相关信息从而为评估提供依据，以期能将上述考虑结果纳入国家适应计划的后续技术指南。

#### 5. 从气候冲击当中汲取经验教训

35. 专家组根据国家适应计划展及近期其他活动中介绍的情况指出，气候冲击(例如风暴、洪水、干旱和热浪)当中得出的经验，在政府和各界在冲击之前、期间和之后是如何反应和应对的问题上，提供了宝贵的教训。

36. 专家组指出，上述事件的发展在影响是如何演进、如何在各系统之间蔓延的问题上，也提供了新的见解。举例来说，干旱的影响从受影响地区眼前的水资源短缺，蔓延为初级商品生产和初级商品价格、冲突、移民以及其他难题方面可波及全球的较长期影响。在某些情况中，重大冲击导致的影响可能接踵波及区域供应链。

37. 专家组进一步指出，上述经验有助于以传统的脆弱性评估无法做到的方式，使脆弱性凸显出来。上述经验有助于发现本应保护各系统免受气候变化预期影响的各项措施当中的不足之处或失败之处，还有助于探索适应气候变化与减少灾害风险之间的协同增效，有助于为各区域的适应规划和实施方法提供信息。

38. 专家组商定继续提供契机，让各国在国家适应计划展、会外活动、讲习班以及其他活动上分享本国的气候冲击相关经验，以期在专家组随后的会议上探讨此类经验如何才能最好地为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提供信息。

## 6. 国家适应计划相关培训工作

39. 专家组讨论了拟于 2019 年作为其 2018-2019 年工作方案的组成内容举办的国家适应计划相关培训的策略问题。专家组将请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参与，为培训活动的设计提供支持，包括探讨可行的分组方式、确定培训专题、编定培训单元和提议参与人员在内，并落实培训活动。

40. 专家组指出，国家分组方面的初步考量可能包括一国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所处的阶段、地理位置、语言、相互学习和交流的可能性以及其他因素。

41. 专家组商定，讲习班将以能使各国获得最大收益的专题为重点。因此，可对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依然远远落后的国家给予特别的关注，与此同时也要能够重点关注通过政策、项目和方案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问题。每个国家组的专题将在与所涉国家磋商下确定。

## 7. 通过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支持

42. 专家组注意到正在进行的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完善工作，其中包括推出国家概况和国家适应计划跟踪工具。

43. 专家组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现有 11 个发展中国家的国家适应计划<sup>17</sup>，并鼓励所有发展中国家继续通过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分享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及相关产物。

## 8. 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计划

44. 专家组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在继续支持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技术指导和技术支持相关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专家组回顾，技术工作组在附属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上，于 2018 年 4 月召开会议讨论了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完善工作进展情况、“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2018-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相关培训活动、发展中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方面的差距和需求、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补编以及一体化方法等问题。来自 15 个组织<sup>18</sup>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45. 专家组商定，继续通过不断参与制定国家适应计划的系统技术方法和不断参与与相关组织以及区域中心和网络之间的战略协作，加强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

46. 专家组还商定继续在其会议上利用各种契机推进技术工作组的工作，包括在结合国家适应计划展以及缔约方会议届会和附属机构届会召开的会议上。

<sup>17</sup> 可在以下网址查阅：<http://www4.unfccc.int/nap/Pages/national-adaptation-plans.aspx>。

<sup>18</sup> “气候变化与农业和粮食安全研究计划”，德国气候服务中心，保护国际基金会，德国国际合作机构，粮农组织，“全球水伙伴”，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斯德哥尔摩国际水资源研究所，斯里兰卡青年气候行动网络，开发署，环境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国际减少灾害战略”，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以及气象组织。

## B. 与获得绿色气候基金资金有关的事宜

47. 专家组审议了针对各国在获得绿色气候基金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方面面临的需求和挑战拟就的“常见问题”草案。专家组商定于 2018 年 11 月底前为上述“常见问题”定稿并上线发布。

48. 专家组注意到，气候基金秘书处积极参与了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并就获得气候基金资金用于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问题，定向针对各国专家(各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和气候基金联络人)召开了会议。<sup>19</sup> 专家组还注意到，气候基金秘书处有兴趣参与下文第三章 C 节所指的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的组织工作。

## C. 国家适应计划展

49. 专家组讨论了与国家适应计划展有关的下列问题：一份有关国家适应计划展上的亮点的出版物；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的相关安排；区域一级和国家一级国家适应计划展的举办策略。

50. 专家组确定了一系列主要讯息和专题。这些主要讯息和专题将有助于领会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方面的技术进步，因而可充当上述出版物的主要内容。上述讯息和专题将辅以数据、工具、评估方法、适应解决方案、技术创新以及其他具体国家经验(例如从气候冲击当中汲取教训方面的经验)方面的一系列实例。该出版物将以迄今举办的所有国家适应计划展上的内容为基础，并将记录活动中的丰富互动和丰硕成果。该出版物计划于 2018 年 11 月前完成。

51. 专家组审议了为拟于 2019 年 4 月在大韩民国举办的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组织工作提供指导的概念说明的初步要点。确切的日期和地点将在适当的时候公布。该活动将在国家适应计划展最首要的主题“将国家适应计划向前推进”之下举办。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将在以往活动的基础上，协助主动就国家适应计划提供技术指导，讨论为国家适应计划获得资金的问题，为分享适应计划的创新型实施方法提供一个平台，并为促进各国、所有行为体和利害关系方在国家适应计划方面的合作伙伴关系提供一个平台。

52. 专家组将于 2018 年 10 月启动一个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顾问小组。该顾问小组将由缔约方、《气候公约》各机构和相关组织以及各区域中心和网络的代表组成。该顾问小组将与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一道，协助专家组确定国家适应计划展的各项专题，确定主旨发言人，制定和完善活动方案，动员各方参与并为其提供资金。

53. 专家组指出，区域一级的国家适应计划展有助于加深各行为体和利害关系方在区域一级和国家一级的参与，也有助于加深其对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了解。专家组商定加强活动的互动性质，以便使学习机会得到最大限度的利用。还有两个区域国家适应计划展预定于 2018 年举办：一个拟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至 12 日在加蓬利伯维尔召开的第三届健康与环境部际会议期间举办，另一个拟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4 日针对拉丁美洲国家举办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

<sup>19</sup> 见 <http://napexpo.org/2018/schedule>。

助方案讲习班期间举办。上述区域国家适应计划展将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支持下举办。

54. 在国家一级的国家适应计划展问题上，专家组注意到一些国家表示有兴趣举办国家级国家适应计划展，以加强政治上的接受度，提高认识，并调动和协助全国所有行为体和利害关系方参与。专家组还注意到上述国家当中有一些要求在举办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展方面提供支助。专家组同意应要求为此类活动提供技术材料并同意尽可能提供，但明确表示专家组不具备在此类活动的举办当中发挥积极作用的条件。

#### D. 有关适应规划和实施当中的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的技术指导意见和建议

55. 专家组继续审议了有关在适应规划和实施当中顾及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问题的文件草案。

56. 该文件将介绍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适应气候变化方面最佳作法的实例，并提供具体的指导意见或建议。该文件还将触及脆弱社区和脆弱群体与其生活于其间的脆弱生态系统之间的联系问题。

57. 专家组商定于 2018 年 12 月为该文件定稿。该文件将作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指南补编的组成部分使用。

#### E. 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

58. 专家组继续讨论了履行机构为适应委员会和专家组布置的如下任务：继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后，考虑如何协助实施国家适应计划。<sup>20</sup> 专家组根据国家适应计划展上得出的观察发现指出，初步的挑战包括与以下方面有关的挑战：获得资金；强有力的领导和协调；编写可望吸引投资的提案以及落实上述提案的机构能力和技术能力；监测和评价；有效地吸引利害关系方参与。

59. 专家组商定与缔约方磋商，进一步确定落实其国家适应计划当中所确定的政策、项目和方案方面存在的需求和挑战。专家组决定请国家适应计划的倡导者参与传达强有力的领导在促进落实适应行动方面所具有的重要意义。专家组还商定专家组的行动要与适应委员会的行动相配合，以确保在落实上述任务时互为补充。

60. 专家组指出，除了落实国家适应计划当中确定的政策、项目和方案之外，各国还需继续开展旨在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支持的活动，例如：保持有效的协调和领导安排；收集、汇编、处理和传播数据、信息和知识；发现并解决能力上的差距和需求；风险评估；监测、审查和更新；报告和外联。

<sup>20</sup> FCCC/SBI/2017/19，第 73 段。

## F. 总结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概况

61. 专家组讨论了对国家适应计划方面的进展以及最不发达国家继续面临的相关挑战进行跟踪的策略。专家组为组内每位成员布置了任务，要求他们跟踪具体的最不发达国家在这方面的状况并确定需要优先处理的差距和需求以供专家组每次会议审议。专家组成员将在秘书处的支持下开展工作，并将负责与各国家联络人以及积极与各国合作的其他相关合作伙伴联络。相关信息将通过国家适应计划跟踪工具在线分享，并将为专家组今后提供的技术支持和建议提供信息。

## G. 与《公约》之下的其他机构和方案协作

62. 专家组注意到，自专家组第 33 次会议以来，与《公约》之下的相关机构和方案开展了以下协作活动：

(a) 参与适应委员会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以及适应委员会的适应技术审评进程相关工作。专家组在附属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召开的适应问题技术专家会议上介绍了自己就脆弱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开展的工作<sup>21</sup>；

(b) 参与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sup>22</sup>；

(c) 正在参与执行委员会关于按照国家适应计划调整技术需求评估活动的文件编写工作；

(d) 就气候融资相关问题，参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

(e) 就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能力建设支持以及潜在的协作领域问题<sup>23</sup>，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交流信息；

(f) 在 2018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的组织工作中，以及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中，与“内罗毕工作方案”伙伴组织合作，包括参与“内罗毕工作方案”在附属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上的会外活动。专家组随之注意到，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科技咨询机构)要求鼓励“内罗毕工作方案”伙伴组织制作可用的知识产品并催生相关行动，包括与专家组合作制作与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知识产品并催生相关行动；

(g) 参与性别对话，详细介绍专家组就加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中的性别考量问题技术指导意见和建议开展的工作；<sup>24</sup>

(h) 参与科技咨询机构的研究对话，讨论最不发达国家在气候变化研究以及与研究有关的能力建设方面的需求。<sup>25</sup>

<sup>21</sup> 可在以下网址查阅：<http://tep-a.org/sessions/technical-expert-meeting-2018>。

<sup>22</sup> 见 <https://unfccc.int/wim-excom/sub-groups/TFD>。

<sup>23</sup> 见 [https://unfccc.int/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LEG%20Intervention\\_PCCB.pdf](https://unfccc.int/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LEG%20Intervention_PCCB.pdf)。

<sup>24</sup> 见 <https://unfccc.int/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LEG%20Gender%20and%20NAPs.pdf>。

<sup>25</sup> 见 <https://unfccc.int/node/61001>。

## H. 与塞拉利昂政府的讨论

63. 专家组与塞拉利昂政府适应问题工作组就该国在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当中的进展情况、挑战、差距和需求进行了讨论。该工作组由运输航空部常务秘书 Brima S.T. Kebbie 先生领导，成员包括来自环境保护局、渔业与海洋资源部、土地住房和环境部、计划和经济发展部、社会福利部、旅游文化部、运输航空部、水资源部、国家旅游局、国家安全办公室、塞拉利昂气象局以及在国际农业发展基金支持下实施的一个国家适应行动方案项目的专家。

64. 该工作组表示，仅通过国家适应行动方案才启动了适应行动的具体落实工作，重大的成就尚待实现，主要的经验教训也尚待得出。他们详细介绍了一个将适应问题纳入塞拉利昂农业生产和粮食安全的国家适应行动方案项目的实施情况<sup>26</sup>，以及该项目是如何提高了认识、建设了能力并生成了可为塞拉利昂的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工作提供信息的初步经验教训和最佳作法。

65. 该工作组就本国国家适应计划方面的进展情况提供了以下详细信息：

(a) 该进程于 2018 年 3 月有效启动；

(b) 该进程由环境保护局领导，在《国家环境政策》(1997 年)和《环境保护法》(2004 年)指导下开展；

(c) 已制定了一项路线图，其中除其他活动外，还包含：设立一个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与利害关系方磋商；在国家、次国家和部门各级进行评估；汇编一份国家适应计划相关文件；介绍进展情况；

(d) 目前正在制定一项框架，以在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的支持下，确立制订和实施塞拉利昂国家适应计划的方法；

(e) 该进程将从此前和正在开展的适应活动，特别是国家适应行动方案中汲取经验教训，还将吸取近期灾难的教训，其中包括 2017 年 8 月在弗里敦发生的灾难性泥石流，也包括埃博拉疫情；

(f) 塞拉利昂大学开展相关研究，例如正在研究塞拉利昂的性别与气候变化适应问题；

(g) 将争取从利比里亚等邻国学习经验。

66. 该工作组表示，塞拉利昂需要更多资金，以便扩大实施上文第 64 段所提及的国家适应行动方案项目，覆盖更多本国国家适应行动方案中确定的重点区域。该工作组还表示需要技术支持，以便将国家适应方案的制订工作向前推进，包括作为一种知识资源汇编制订国家适应计划和实施适应行动方面的良好作法。

67. 塞拉利昂政府正式要求专家组在“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之下向该国提供支持。将为上述支持制定一项策略，其中还将包含让正在或将会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方面为塞拉利昂提供支持的其他合作伙伴参与的内容。

<sup>26</sup> 可在以下网址查阅：<https://www.thegef.org/project/integrating-adaptation-climate-change-agricultural-production-and-food-security-sierra-leone>。

68. 塞拉利昂政府带领与会人员考察了与气候有关的灾害以及社区的应对情况。走访了下列社区：弗里敦二道河沿岸的一个社区，以考察该社区是如何通过保护沿岸生态系统免受气候变化影响来创造收入并建设生计方面的复原能力；2017年曾发生泥石流导致大量人员丧生的 Mortomeh 社区，以听取政府官员和当地社群介绍灾害之前、期间和之后的经历和政府的相关反应。

## I. 与相关组织的讨论

69. 专家组与环境基金秘书处、开发署、环境署、气象组织和“气候变化与农业和粮食安全研究计划”的代表讨论了就适应问题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方面的进展情况和最新动态，以及进一步协作在具体领域(将国家适应计划与国家自主贡献联系起来、国家适应计划展、2019年的国家适应计划相关培训、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工作以及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支持最不发达国家的问题。专家组注意到环境基金秘书处和国际可持续发展研究所提出的相关意见建议。本节余下内容总结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方面最新动态和协作问题的相关讨论情况。所提供支持的相关信息在上文第二章 B 和 C 两节中总结。

70. 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当中取得的进展问题上，专家组提醒各组织，专家组的愿景除其他内容外，是所有最不发达国家均能在 2020 年以前完成其首项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工作。专家组及各组织注意到，一些国家尚未取得任何重大进展，对其潜在的原因(包括缺乏支助在内)进行审视很重要。专家组及各组织商定，绘制图谱盘点向各国提供的支助，以确定提供的支助很少或根本没有提供支助的情况，将具有重要意义。专家组及各组织还商定，继续加大力度努力协调就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向各国提供的支助。专家组及各组织指出，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国家适应计划日历以及专家组和相关各组织之间的定期互动在促进上述协调工作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71. 环境基金秘书处择重点介绍了《环境基金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和气候变化特别基金适应工作规划战略(2018-2022 年)》<sup>27</sup>，还介绍了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在运营方面的改进。主要的改进如下：

(a) 项目的筛选和批准程序将以最不发达国家基金/气候变化特别基金理事会批准的工作方案为基础，项目的筛选将基于排序因素(见以下(b)小段)，而不是像以前那样按先后到选定；

(b) 将根据以下因素确定供资提案的优先顺序：是否与本国的需求和工作重点相一致；是否与环境基金的规划战略相一致；是否有机会利用或促成支持；获得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资源的程度；诸如私营部门参与的潜力、地域平衡、应予体谅的情况以及技术上通过审批的时机等其他因素；

(c) 针对每个最不发达国家的供资总额上限已提高到 5,000 万美元，而 2018-2022 年间每个国家的供资总额上限是 1,000 万美元；

(d) 将另行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规划和制定计划方面的能力建设支持，包括通过以下手段：将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和气候变化特别基金的规划工作整合进国

<sup>27</sup> 可在以下网址查阅：<https://www.thegef.org/events/gef-climate-change-adaptation-strategy-2018-2022-ldcf-and-sccf>。

别对话当中；为最不发达国家举办项目开发讲习班；探索能力建设、知识管理和分享经验教训方面的区域和全球举措；将技术援助整合进项目的设计当中；

(e) 重新评估已通过环境基金秘书处技术审评的现有系列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目前是否仍具有现实意义，并对照环境基金第七次充资愿景调整各项目。

72. 专家组和相关各组织指出，国家适应计划与国家自主贡献中的适应相关信息之间的协同增效和连贯一致很重要。各组织建议专家组就国家适应计划与国家自主贡献之间的协同增效和连贯一致问题编写一份政策简报，并邀请各国在气候变化会议期间的专家组会外活动或是国家适应计划展上分享相关经验、最佳作法和可能存在的挑战。

73. 专家组择重点介绍了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和区域国家适应计划展的相关计划(上文第三章 C 节概述)，并邀请相关各组织就活动专题、活动设计以及动员并支持各方参与等问题建言献策。各组织提供了初步的意见建议，包括关于增加有关国家适应计划与国家自主贡献之间联系问题的专题以及关于在 2019 年活动之前衡量进展情况的初步意见建议。各组织再次确认已作好准备积极参与国家适应计划展的组织工作。

74. 专家组介绍了国家适应计划相关培训工作的规划情况(见上文第三章 A 节第 5 小节)。各组织强调，专家组提供的培训，对于帮助各国制订国家适应计划路线图和让所有合作伙伴切实参与的基准框架，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75. 专家组提醒各相关组织，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曾在附属机构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专家组会议上建议，各组织继续就支持各国制订国家适应计划以及记录国家适应计划日历上的国家适应计划相关事件和活动方面取得的进展提供信息，以供纳入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专家组邀请各组织继续在可以获得此类信息时予以提供，并继续与各国合作，分享国家行动方案制定和实施工作的相关产出和成果。各组织建议，帮助各国建立用以对本国适应活动进行审计的知识管理系统，以便就本国在适应方面取得的进展保有系统的记录，并作好更充分的准备切实参与《巴黎协定》之下的透明度框架和全球盘点活动，这样做将会有所助益。

76. 各组织对专家组继续促进各项活动之间的协调配合、继续促进在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方面开展协作表示赞赏。

## J. 2018-2019 年优先活动要览

77. 专家组 2018-2019 年工作方案之下的若干活动已成功落实，其中包括以下活动：

(a) 通过制定评估的职权范围、牵头开展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动员相关组织为收据的收集和分析作出贡献、举办缔约方专家会议和向履行机构汇报，为履行机构就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的评估活动提供支持；<sup>28</sup>

(b) 就更新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的问题，向履行机构提出建议；<sup>29</sup>

<sup>28</sup> 更多详情见第 FCCC/SBI/2018/6 号文件和以下网址：<https://unfccc.int/node/28634>。

<sup>29</sup> FCCC/SBI/2018/4，第 62 至第 66 段。



(c) 对《巴黎协定》和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各项决定所涉适应方面的差距和需求进行汇编；<sup>30</sup>

(d) 4月4日至6日在沙姆沙伊赫举办的国家适应计划展<sup>31</sup>，以及在第十一届以社区为基础适应问题国际会议期间举办的一场区域国家适应计划展。<sup>32</sup>

78. 其他优先活动包括：为2019年拟就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问题开展的相关培训制定战略和纲要；组织区域国家适应计划展；将上文第三章C节所述的2019年国家适应计划展筹备工作向前推进。

79. 专家组将在缔约会议第二十四届会议之前完成以下可交付的成果：“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关于在国家适应计划中虑及弱势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的技术报告；国家适应计划展亮点。专家组还将继续在线上推出关于气候基金和国家适应计划的“常见问题”。

80. 其他主要活动包括：处理履行机构下达的就国家适应计划实施问题提供咨询的任务；持续发展“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筹备专家组的各项活动以及为切实参与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四届会议作准备。

---

<sup>30</sup> FCCC/SBI/2018/4，第50至第52段。

<sup>31</sup> 见 <http://napexpo.org/2018>。

<sup>32</sup> 见 <http://napexpo.org/malawi>。

## 附件

## 截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的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成员名单

Erwin Künzi 先生	奥地利
Sonam Khandu 女士	不丹
Idrissa Semde 先生	布基纳法索
Beth Lavender 女士	加拿大
Kenel Delusca 先生	海地
Michelle Winthrop 女士	爱尔兰
Benon Yassin 先生	马拉维
Ram Prasad Lamsal 先生	尼泊尔
Aderito Santana 先生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Hana Hamadalla Mohamed 女士	苏丹
Adao Soares Barbosa 先生	东帝汶
Mery Yaou 女士	多哥
Fredrick Manyika 先生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